

112 學年度嘉義縣三和國小一年級校訂課程（米蘭米蘭我愛你）課程評鑑檢核表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彈性學習課程 (每年5月1日至6月30日)	9. 學習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V	從學生生活經驗出發，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和整合之學習策略以達成課程目標
								V	課程規劃符合課綱規定，也能符合學生的需求
	10. 內容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容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V	課程計畫之內涵項目符合校訂課程教學課綱規定。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V	課程內容與學習節數都符合規定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則。						V	規劃符合課程組織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則。
	11. 邏輯關連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V	校訂課程的內涵以米蘭為主題，符合需求性與在地性。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V	每一單元均有相對應的表現任務，而各任務間，也具課程地位的邏輯銜接。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各課程實施準備 (每年6月1日至7月31日)	12. 發展過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V	教師能夠參與各領域研習、同學年透過共同備課，擬定主題教學單元教學內容。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V	規劃與設計過程，從學校願景發展校訂課程，課程主題的範圍，皆為全校共同討論，彼此緊扣無疑。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V	校內教師每人積極參與相關課綱研習，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課程教學。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V	校長、主任及社群領導人皆完成主管機關辦理之研習或成長活動。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V	校內教師每人積極參與課程討論，並透過共備知任教課程之課綱、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V	每學年編纂課程計畫送主管機關備查，並透過班親會、line群組及家庭聯絡簿傳遞相關訊息給家長。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V	所需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仍持續開發中。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V	學生作品學習單等成果陳列於教學成果發表會。
各課程實施情形 (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V	教師能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彈性學習活動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效果	18. 評量回饋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V	教學方法多元，如實地參訪、課堂小組合作討論、發表，心智圖表製作、期末成果發表。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V	各單元活動，透過發表、討論、圖表或心得等多元評量方式，進行學習輔導及調整教學。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V	同學年教師感情融洽，常根據教學情況進行專業對話，彼此分享討論，意見交流。
	彈性學習課程 (配合平時及期末學生評量辦理)	21. 目標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V	學生的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課程設計之預期目標。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V	學生學習興趣高昂，具認識家鄉的正向價值。
	22. 持續進展		22.1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V	學生在期末的多元評量中，展現原初預期能力，整體學習表現據持續進展之現象。

說明：

1. 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 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綜合建議：可以多邀請主題課程相關的專家、達人到校經驗分享，藉以增進家鄉認同感、榮譽感，
以及設計讓學生能夠親身體驗、動手做的活動。學生作品米粒畫創作是很棒的手作體驗
建議隨時做教學紀錄、建立教學成果，更訓練學生公開分享發表的能力。

建議回饋：扣合校本願景與目標，可再深化擬定
教學活動設計

06/21
教務主任 陳瑞芬

評鑑日期	113 年 5 月 29 日	評鑑者簽名	范鳳琴 黃淑玲
------	----------------	-------	------------

112學年度嘉義縣三和國小二年級校訂課程（米蘭米蘭我愛你）課程評鑑檢核表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彈性學習課程 (每年5月1日至6月30日)	彈性學習效益	9. 學習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V	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從學生生活經驗出發，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和整合之學習策略以達成課程目標。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V	學習課程規劃符合課綱規定，也能符合學生的需求，達成課程目標。
	內容結構	10. 內容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V	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涵項目符合校訂課程教學課綱規定。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V	彈性學習課程內容與學習節數都符合規定。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則。					V	學習課程規劃符合課程組織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則。
		11. 邏輯關連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V	校訂課程的內涵以米蘭為主題，符合需求性與在地性。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V	每一單元均有相對應的表現任務，而各任務間，也具課程地位的邏輯銜接。
		12. 發展過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V	教師能夠參與各領域研習、同學年透過共同備課，擬定主題教學單元教學內容。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V	規劃與設計過程，從學校願景發展校訂課程，課程主題的範圍，皆為全校共同討論，彼此緊扣無疑。
各課程實施準備 (每年6月1日至7月31日)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V	校內教師每人積極參與相關課綱研習，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課程教學。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V	校長、主任及社群領導人皆完成主管機關辦理之研習或成長活動。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V	校內教師每人積極參與課程討論，並透過共備熟知任教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之課綱、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V	每學年編纂課程計畫送主管機關備查，並透過班親會、line群組及家庭聯絡簿傳遞相關訊息給家長。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V	所需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仍持續開發中。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V	學生作品學習單等成果陳列於教學成果發表會。
各課程實施情形 (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V	教師能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彈性學習活動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效果	彈性學習課程 (配合平時及期末學生評量辦理)	18. 評量回饋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V	教學方法多元，如實地參訪、課堂小組合作討論、發表，心智圖表製作、期末成果發表。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V	各單元活動，透過發表、討論、圖表或心得等多元評量方式，進行學習輔導及調整教學。
		21. 目標達成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V	同學年教師感情融洽，常根據教學情況進行專業對話，彼此分享討論，意見交流。
		22. 持續進展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2.1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V	學生的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課程設計之預期目標。 學生學習興趣高昂，具認識家鄉的正向價值。 學生在期末的多元評量中，展現原初預期能力，整體學習表現據持續進展之現象。

說明：

1. 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 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綜合建議：可以多邀請主題課程相關的專家、達人到校經驗分享，以及設計讓學生能夠親身體驗、動手做的活動。

建議回饋：引導學生運用不同的素材創作，並彙整學生的創作進行發表，提升學生的學習動機與興趣

評鑑日期
113年 06月 06日

評鑑者簽名

張素敏
林怡君

評鑑日期	113年 06月 06日	評鑑者簽名	張素敏 林怡君
------	--------------	-------	------------

112 學年度嘉義縣三和國小三年級校訂課程（米蘭大進擊）課程評鑑檢核表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彈性學習課程 (每年 5月1 日至6 月30 日)	9. 學習效 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主題內容生活化，與生活環境息息相關，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	
	10. 內容結 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課程計畫內含項目符合規定。		
	11. 邏輯關 連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	課程主題能結合在地農業，符合學校願景及發展特色。		
	12. 發展過 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	教師於設計課程時多次討論，參考相關文獻並兼顧學生經驗及補充教材。		
各課程 實施準 備(每 年6月)	13. 師資專 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授課教師已參加相關研習。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1日至7月31日)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校長、主任及社群領導人皆完成主管機關辦理之研習或成長活動。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程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教師於實施課程前討論，確定及瞭解進行之課程內容。
	14.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	學校課程計畫於期末送主管機關備查。課程實施前會透過聯絡簿及line向家長說明。
	15.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呼應課程目標。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課程規劃分年段進行社區踏查，路線規劃妥善。
	16.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	課程透過發表、討論、學習單等多元評量方式，進行檢測及調整教學。
各課程實施情形(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7.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教學活動安排符合核心素養及學習課程目標。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教師會依課程的不同採用不同的評量方式以達適性化。
	18.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評量多元化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教師於課程實施中隨時進行討論，適時調整。
課程效果	彈性學習課程 (配合平時及期末學生評量辦理)	21. 目標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	學生的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課程設計之預期目標。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透過課程讓學生更熟悉在地產業，培養認同家鄉的情懷。
		22. 持續進展	22.1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學生熟悉親近家鄉，學習成果進一步肯定學生對家鄉的認識。

說明：

1. 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 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綜合建議： 1. 課程不只在課堂學習，透過實際參訪，增加學習層面，更增加對家鄉的認識與認同。

可結合校外教學安排參訪，或鼓勵家長於家庭旅遊時安排。

2. 學習成果(美勞作品、學習單)的展示，給予學生肯定及展現機會，同時也增加對家鄉產業的認識。

建議回饋：課程教學中搭配簡報，教師引導問題、影片、互動式網站資源，讓學習資源更多元，提高學習動機而成效。

教務主任陳昭昇

評鑑日期	113年 6 月 5 日	評鑑者簽名	林怡伶 彭淑雯
------	--------------	-------	------------